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8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现将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公司经营情况

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4,451.30万元，同比上年增长18.24%；综合毛利率提升1.93个百分点，毛利润同比增加7,739.71万元，增长比例为25.50%。公司实现利润总额4,167.76万元，同比增长269.23%，实现净利润3,489.45万元，同比增长227.90%。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

1、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聘任叶泉青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核销资产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2)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
- 9)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0)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11)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12)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2018-2020 年);
- 1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14) 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5、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6、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7、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对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更正的议案。

8、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关于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 3)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9、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8 年公司共召开 1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要求，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股东、公司、员工认真负责的态度，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事项。

根据公司 2018 年 5 月 4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鉴于公司 2017 年度母公司以及合并报表净利润均为负数，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 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对公司生产规划及 2018 年度发展战略进行了研究和讨论，并达成共识。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等定期报告、审计部提交的各项内部审计报告，听取了审计部季度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安排，指导审计部开展各项工作，围绕年报审计开展各项工作及协助做好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等相关工作。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审议了公司《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情况的议案》、《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建议聘任叶泉青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三、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治理结构，制定了贯穿于公司经营管理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不断完善，特别加强对财务报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决策、控股



子公司等重大方面防范控制。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基本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内部控制体系具备了较好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019年，公司董事会将在全体股东的信任和支持下，有信心有决心以稳健扎实的工作作风，积极主动的工作态度，审慎决策，规范运作，团结全体员工，完成公司2019年的各项工作任务，为广大投资者争取更大的回报。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8日